



省发改委等九部门联合印发实施意见提出

全省农业农村基建领域积极推广以工代赈

河北日报讯(记者潘文静)近日,省发改委联合省委办、省财政厅等9部门印发了《关于在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积极推广以工代赈方式的实施意见》。实施意见提出,充分发挥“赈”的作用,组织农村更多脱贫人口和低收入群体参与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在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和发展环境的同时,通过辛勤劳动获取劳务报酬,激发其增收致富的内生动力,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战略发挥积极作用。

实施意见明确了目标任务:从2021年开始,全省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相关部门要统筹考虑各专项资金政策要求,每年安排适当比例资金(项目)用于推广以工代赈方式。实施以工代赈方式的项目安排不低于财政资金总额的15%用于发放劳务报酬。到2025年,通过推广以工代赈方式实施一批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促进脱贫地区农业农村基础设施

建设水平进一步提升,为更多吸纳农村脱贫人口和低收入群体就地就近就业、增加收入发挥积极作用。

实施意见要求各级各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准确把握以工代赈政策实施范围,明晰了农村生产生活基础设施领域、农村交通基础设施领域、水利基础设施领域、文化旅游基础设施领域、林业草原基础设施领域等领域范围。

农村生产生活基础设施领域,包括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特别是农村生活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农村户用厕所改造、农村厕所粪污集中处置建设、村庄巷道硬化、村容村貌提升和运行维护设施建设,废弃村庄和危房拆除、生活环境治理等。

农村交通基础设施领域,包括行政村村内主干道、通自然村组公路、巷道、入户路等路基整理、路面硬化、亮化及必要的防护设施建设,国有农场内公路改造,农村公路路基整理、路面硬化和必要的防护设施建设等。

水利基础设施领域,包括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和维修养护,小型水库、堤防维修养护,农村河湖管理、巡护和保洁,小流域综合治理,坡耕地水土流失治理,农村饮水工程建设、改造和维修养护等。

文化旅游基础设施领域,以燕山—太行山地区为重点,兼顾坝上地区和黑龙港流域地区,以国家级和省级乡村旅游重点村、乡村型旅游景区景点、休闲农业园区等为载体,向经济欠发达地区、革命老区、受自然灾害影响较重地区倾斜,包括乡村旅游和休闲农业基础设施建设等。

林业草原基础设施领域,包括国有林场道路建设、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生态保护支撑体系建设、草场建设、因灾损毁营造林附属配套工程复建等。

实施意见要求,各级各相关行业主管部门要积极谋划储备项目,做好项目前期工作,加强项目管理,广泛

组织动员农村劳动力参与工程建设,及时足额发放劳务报酬,加强务工农村劳动力劳动技能培训。积极探索实践以工代赈新模式,积极开展以工代赈项目资产折股量化分红的新模式,将以工代赈项目投入的财政资金(除下达资金时已明确所有权的)形成的生产经营性资产折股量化到村集体、经济组织、入股到运营或使用以工代赈项目的企业,实现“以工代赈项目资产变股权、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变股东、农户参与收益分配”的资产收益模式。

从省发改委获悉,为推动实施意见落地落实,省委农办、省农业农村厅、省交通运输厅、省水利厅、省文化和旅游厅、省林业和草原局、省扶贫开发办等部门,结合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相关行业特点和资金项目要求制定了6个专项实施方案,以促进相关建设领域进一步推广以工代赈方式。

张政在廊坊市调研时强调 以党史学习教育为契机 更好实现群众心愿

河北日报讯(记者解丽达)近日,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省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常务副组长张政到廊坊市,就深入推动“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进行调研。他强调,要进一步探索完善“群众说事、干部解题”经验做法,在党史学习教育中强化为群众办事的机制和实效,不断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张政先后来到广阳区新源道街道办事处、大厂回族自治县夏垫镇政府、香河县五百户镇政府、五百户村民中心实地考察,深入了解“群众说事、干部解题”开展情况。张政指出,要以此次党史学习教育办实事要求为契机,从

满足群众“微心愿”、当好首都政治“护城河”的高度,抓准办实事的起点,抓实办实事的过程,抓好办实事的落点,把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落到实处。

张政强调,要聚焦重点任务,聚焦群众呼声,围绕深入开展“三重四创五优化”活动和“三基”建设年活动,持续实施20项民生工程,着力在贯彻新发展理念、保障基本民生需求、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等方面办实事、求实效。要坚持主动作为,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拓展工作路径,丰富工作内容,深化党员志愿服务,提升智能化服务水平,推动为民办实事常态化长效化,让党员受教育、群众得实惠。

河北五市法院 将携手共护壮美太行

河北日报讯(记者邢云)司法携手同行,共护壮美太行。4月16日,首届太行山河北段生态环境保护司法协作研讨会暨第一次联席会议在邢台市召开。记者在会上获悉,邢台、邯郸、石家庄、保定、张家口五市中级人民法院签署《司法携手同行共护壮美太行宣言书》,标志着太行山河北段生态环境保护司法协作机制开始实质化运行。

宣言书提出,审判事务协作方面,太行山沿线五市法院将建立环境资源案件绿色通道,实行跨区域立案制度,跨区域重大案件一体化处理制度,送达、保全等辅助性事务的委托协助以及生态环境修复、禁止令、劳务代偿、第三方治理等特殊事项的委托、协助执行制度,提升太行山地区司法保护效率;裁判标准协作方面,将推进太行山地区涉环境资源

刑事案件量刑规范化,促进区域内民事案件裁判规则统一和完善,促进太行山地区内环境资源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审判资源协作方面,将打造太行山地区内资源共享的专家库和生态修复基地,探索区域内生态赔偿资金统筹使用制度,专门用于太行山地区内受损生态环境和自然资源的修复。同时,五市法院还将在司法宣传方面加强协作,联合发布太行山地区环境资源审判白皮书和典型案例等,促进形成太行山地区生态环境司法保护的共识与合力。

本届研讨会由省高级人民法院、邢台市委市政府主办,共收到论文40余篇。人大代表、法律人士和业内专家学者等分别就太行山生态保护、司法协作机制构建等进行了交流发言。



平山团屡建战功

河北党史百年百事(14) 省委党史研究室、省档案馆、河北日报社主办

七七事变后,日军暴行引起民众极大愤恨,人民参军参战的意愿极为迫切。1937年10月3日,八路军120师359旅717团战地救亡工作团来到平山县洪子店,进行扩军工作。在中共冀西特委和平山县委的配合下,工作团深入基层,宣传发动群众。平山人民打破“好铁不打钉,好男不当兵”的传统观念,纷纷送亲人参军,出现了母子送、妻送郎、兄弟竞相上战

场的动人场景。在短短一个月的时间里,就组建1500多人的平山团,老红军陈宗尧任团长。11月7日,平山团开赴山西改编为八路军120师359旅718团。

平山团官兵带着平山人民的重托,屡建战功,得到了聂荣臻的嘉奖,赞誉其为“太行山上铁的子弟兵”。不久,平山团随王震旅长调到陕北担任延安的戍成任务,后又参加南泥湾垦荒,还参加中原突围,多次受到毛泽东和中央领导人的亲切接见。

谷雄一、赫光: 华北第一个人民政权创建者

燕赵英烈(14)

谷雄一(1905—1931),河北省安国县人,1925年夏被党派派到张家口西北陆军干部学校学习,192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曾协助张兆丰在京、津、唐一带开展军运工作,参与发动唐山兵变。1930年秋任山西省委委员兼军委书记。1931年4月,到高桂滋部开展军运工作。



谷雄一。省退役军人事务厅供图

赫光(1902—1931),甘肃省固原县(今属宁夏回族自治区)人。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冬被中共豫陕特委派到国民党高桂滋部从事兵运工作,秘密发展党员,1931年随高部到山西平定驻防。

1931年7月4日,谷雄一和赫光在中共山西特委领导下举行平定起义。5日,组建中国工农红军第二十四军,赫光任军长,谷雄一任政委。部队临时编为两个团,开往阜平县。7月26日,红二十四军和中共阜平县委联合召开苏维埃政府成立大会,把华北地区的革命斗争推向一个新高峰。8月10日,谷雄一被国民党沈克部伏击而被俘。次日,赫光被诈降



赫光。省退役军人事务厅供图

敌军包围,当场战死。18日,谷雄一也被秘密枪杀在北平西直门外护城河边。

省委管理领导人员企业主要负责人积极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宣讲 从党史汲取奋进力量 推动国企高质量发展

河北日报讯(记者贡宛云)讲好党史故事,凝聚奋进力量。按照省委有关部署,连日来,省委管理领导人员企业主要负责人通过报告会、座谈会等形式积极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宣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深刻领悟党史学习教育的重大意义和实践要求,坚定理想信念,传承红色精神,将党史学习教育成果转化为推动国企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狠抓改革发展和生产经营各项工作,确保“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

“党史学习教育是开宗明义、催人奋进的‘开学第一课’,要以史为鉴、坚定信仰,加快推动集团高质量发展。”4月13日,河钢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于勇到河钢国际和德高中国作党史学习教育专题宣讲报告。他表示,集团上下要充分认识到党史学习教育的重大意义,深入开展形式多样的学习教育活动,进一步总结党的历史经验,不断提高应对风险挑战的能力。眼下,河钢已成功完成转型升级、区位调整的重点任务,未来,还

要瞄准钢铁制造和钢铁服务并重的发展定位,突出供应链资源配置、客户端产品深加工等内容,嫁接更多优质资源,加速国际产业链布局,为世界钢铁行业可持续发展贡献中国力量。

“凝聚智慧,团结力量,以党史学习教育的扎实成效助推集团尽快走出困境、步入良性发展轨道。”4月15日,冀中能源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郝竹山作专题宣讲报告时表示,冀中能源集团上下要通过扎扎实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从党的光辉历史中汲取阔步新征程的磅礴力量,坚定不移深化内部改革,坚定不移推进转型升级,重构能源、医药健康、化工新材和现代服务“三主一辅”产业发展格局,实现“双稳双提双降”等重要战略部署,重塑现代、绿色、高效的能源健康产业集团新形象。

“推动学习教育往深里走、往心里走、往实里走,乘势而上、奋发作为,推进集团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三友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总

经理王春生作专题宣讲报告时表示,当前,三友集团正处在提质增效、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时期,全体党员干部要把党史学习教育作为贯穿全年的重大政治任务,通过集中宣讲、座谈宣讲、互动宣讲、调研宣讲、支部宣讲等多种形式,创新学习方式,丰富学习载体,切实把党史学习教育中焕发出来的热情和斗志,转化为推动集团高质量发展的思路和举措。

“结合实际、深入思考,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实现项目建设又快又好。”河北建投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李连平作专题宣讲报告时表示,百年党史是一部不断创新、不断推进的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史,为增强工作系统性、预见性、创造性提供了智慧和启迪。集团全体党员干部要把学习党史同总结经验、观照现实、推动工作结合起来,弘扬党的光荣传统,践行党的初心使命,高标准、高质量、高效益推动项目建设,以昂扬姿态奋力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

现代化国家新征程。

“让党史学习教育热起来,活起来。”河北国控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王金洲不仅在公司系统作了专题宣讲报告,还到承德润丰公司调研指导和宣讲党史。他表示,公司党委要坚持早谋早动、系统安排,聚焦“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目标任务,抓专题学习、政治引领、专题培训、实践活动,确保“规定动作”不折不扣,“自选动作”体现特色,推动学习教育进社区、进企业、进车间、进班组,在公司上下营造热烈浓厚的学习教育氛围。

学党史、铸党魂、显担当。省属国企干部职工纷纷表示,企业主要负责人党史学习教育宣讲主题鲜明、内容丰富、有声有色、入耳入心,他们将以此次为契机,进一步推动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进一步增强守初心、担使命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强管理、抓落实、转作风、提效益,以优异成绩迎接中国共产党建党一百周年。

建设宜居环境 提升幸福指数

4月15日,广宗县迎宾湖公园景色怡人(无人机拍摄)。

广宗县积极打造绿色生态、高效集约、宜居宜业宜游的特色县城。近年来,该县新建改建全民健身中心和迎宾湖公园、太平公园等25个公园游园,增加了休闲娱乐健身、亲近自然的空间,居民幸福指数进一步提升。

河北日报记者 赵永辉摄



冀东油田储气库群 项目在曹妃甸开建

河北日报讯(记者王育民 通讯员马超)4月15日,冀东油田储气库群项目在曹妃甸开工建设。建成后,将成为中国首个海上储气库群,以及中国首个油藏改建储气库群。

冀东油田储气库群项目选择堡古2和南堡1-29储气库做先导试验,年底将形成工作气量0.5亿立方米。“这两座储气库构造完整性好,投入开发时间短,建库条件有利。”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冀东油田分公司总经理汤林介绍,两座储气库设计总库容41亿立方米,工作气量16.5亿立方米,一期投资11.08亿元,总投资预计64.7亿元,2023年达到全面投产条件。

我省曝光6起秸秆垃圾露天焚烧违法典型案例

河北日报讯(记者贾楠)为进一步加大对露天焚烧秸秆垃圾等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保障大气环境质量和人民群众健康,增强人民群众遵守大气污染防治有关法律规定的自觉性,4月16日,省生态环境厅公开曝光6起露天焚烧违法典型案例。

3月17日17时25分,衡水市秸秆垃圾露天焚烧视频监控与红外报警系统发现,唐县大洋乡西大洋村发生露天焚烧。经查,系西大洋村村民胡某某露天焚烧杂草。对此,大洋乡政府对其处以2000元罚款。

3月17日17时25分,衡水市秸秆垃圾露天焚烧视频监控与红外报警系统发现,饶阳县大尹村镇东风庄村发生露天焚烧。经查,系东风庄村村民李某露天焚烧秸秆。对此,大尹村镇政府对其处以2000元罚款。

3月23日16时8分,衡水市秸秆垃圾露天焚烧视频监控与红外报警系统发现,阜城县阜城镇高楼村发生露天焚烧。经查,系高楼村村民高某某丢弃烟头引燃杂草。对此,阜城镇政府对其处以2000元罚款。

4月9日10时,唐山市秸秆垃圾露天焚烧视频监控与红外报警系统发现,滦南县倭城镇西石家村发生露天焚烧。经查,系西石家村村民

石某某露天焚烧杂草。对此,倭城镇政府对其处以2000元罚款。

4月12日9时1分,唐山市秸秆垃圾露天焚烧视频监控与红外报警系统发现,滦州市滦城街道办事处姚庄村发生露天焚烧。经查,系姚庄村村民李某露天焚烧杂草。对此,滦城街道办事处对其处以2000元罚款。

4月12日16时40分,石家庄市秸秆垃圾露天焚烧视频监控与红外报警系统发现,行唐县南桥镇北桥村发生露天焚烧。经查,系北桥村村民苑某某露天焚烧杂草。对此,南桥镇政府对其处以2000元罚款。

4月12日16时40分,石家庄市秸秆垃圾露天焚烧视频监控与红外报警系统发现,行唐县南桥镇北桥村发生露天焚烧。经查,系北桥村村民苑某某露天焚烧杂草。对此,南桥镇政府对其处以2000元罚款。